

消 防 處
牌 照 及 審 批 總 區
香 港 九 龍 尖 沙 咀 東 康 莊 道 1 號 5 樓
消 防 總 部 大 廈



FIRE SERVICES DEPARTMENT
LICENSING & CERTIFICATION COMMAND
FIRE SERVICES HEADQUARTERS BUILDING,
No.1 Hong Chong Road, 5/F,
Tsim Sha Tsui East Kowloon,
Hong Kong

本處檔號 OUR REF.: (41) in FP 314/07 IV

來函檔號 YOUR REF.:

圖文傳真 FAX: 852-2723 2197

電 話 TEL NO.: 852-2733 7612

致： 認可人士 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
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 電梯業協會
註冊通風設備承辦商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註冊電梯承辦商 香港建造商會
香港火險協會 建築署署長
香港註冊消防工程公司商會 屋宇署署長
香港工程師學會結構部 房屋署署長
電力公司 石油公司

執事先生：

消防處通函二零零三年第一號
消防裝置防火電纜的最低規定

有關花灑、火警警鐘和應急照明裝置的防火電纜規定，已分別在英國防損委員會自動花灑裝置準則(英國標準 5306:第 2 部分:1990)、英國防損委員會自動火警偵測與警報裝置(英國標準 5839:第 1 部分:1988)和《最低限度之消防裝置及設備守則》(第 5.9 節 - 英國標準 5266:第 1 部分:1999)各有關部分清楚列明。

對於《最低限度之消防裝置及設備守則》第五部所載列的其他種類的消防裝置，為把有關的防火電纜規定劃一，本處安排了消防裝置視察程序工作小組負責為此制定各類規定。工作小組現已完成有關研究，並就各類消防裝置的防火電纜最低規定提出建議。有關建議現表列於附錄。

新訂的防火電纜最低規定會在二零零三年八月一日起生效，適用於所有初次呈交本處的建築圖則。

消防處處長

(劉貴山 代行)

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三日

消防裝置防火電纜的最低規定

項目	消防裝置種類	電纜最低規定
1.	聲響 / 視象警報系統	供電電纜須符合下列標準： (a) BS 6387 Cat. AWX 或 SWX；或 (b) BS 6207 或 BS EN 60702；或 (c) 消防處處長接受的其他國際標準。
2.	用水作滅火劑的自動固定裝置 (花灑系統除外)	
3.	集水花灑系統	
4.	水簾系統	
5.	火警警報系統	
6.	消防栓 / 喉轆系統	
7.	固定泡沫系統	
8.	裝有固定水泵的環形水管系統	
9.	噴水系統	
10.	應急發電機	供電電纜(應急發電機接駁至主配電板)須符合下列標準： (a) BS 6387 Cat. CWZ；或 (b) BS 6207 或 BS EN 60702；或 (c) 消防處處長接受的其他國際標準。
11.	消防升降機	供電電纜(升降機機房內主配電板接駁至升降機電源電路和升降機照明設備等的總開關)須符合下列標準： (a) BS 6387 Cat. CWZ；或 (b) BS 6207 或 BS EN 60702；或 (c) 消防處處長接受的其他國際標準。
12.	樓梯增壓	供電電纜須符合下列標準： (a) BS 6387 Cat. CWZ；或 (b) BS 6207 或 BS EN 60702；或 (c) 消防處處長接受的其他國際標準。

項目	消防裝置種類	電纜最低規定
13.	排煙系統	供電電纜須符合下列標準： (a) BS 6387 Cat. CWZ；或 (b) BS 6207 或 BS EN 60702；或 (c) 消防處處長接受的其他國際標準。
		控制電線須符合下列標準： (a) BS 6387 Cat. AWX 或 SWX；或 (b) BS 6207 或 BS EN 60702；或 (c) 消防處處長接受的其他國際標準。

備註：

有關人士如在下列情況下裝設電纜，可獲豁免遵辦上述最低規定：

- (a) 在電掣房 / 機房內裝設，終端位置亦是在電掣房 / 機房內的電纜；
- (b) 在埋入批盪 / 混凝土最少深達 12 毫米的隱蔽式金屬或聚氯乙烯導管內的電纜；
- (c) 在地下電纜管道或鋼筋混凝土電纜槽內的電纜；
- (d) 埋入泥土最少深達 300 毫米的電纜；
- (e) 在防火電纜管道內，並且沒有與其他裝置(例如開關設備等)共用的電纜；電纜管道的耐火效能不得低於建築物間隔的耐火效能。

~完~